

經濟部國際貿易署 函

機關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湖口街1號

承辦人：林謙

聯絡電話：(02)23510271分機292

電子郵件：max90469@trade.gov.tw

106470

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一段390號九樓
之4

受文者：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7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貿雙一字第115702394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文

主旨：有關英國針對中國原產自行車與部分自行車零件，以及自
部分第三地轉運之中國自行車產品，維持反傾銷措施事，
請查照並轉知會員廠商參考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駐英國代表處經濟組115年7月22日駐英經字第
1151100246號函（影本如附件）辦理。
- 二、請貴會轉請相關會員廠商妥為注意，切勿涉入旨揭中國大
陸涉案產品規避英國反傾銷措施之行為（例如進口中國大
陸成品卻偽報我國產製，或進口半成品進行簡單加工組裝
後，偽報為我國產製再出口等違規轉運行為），俾避免我
國產品因前述行為遭致英國反傾銷或反規避調查。

正本：台灣區車輛工業同業公會、臺灣自行車輸出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、本署雙邊貿易二組、多邊貿易組、貿易管理組（以上均
含附件）、署長室、胡副署長室、陳副署長室、駐英國代表處經濟組

署長 劉威廉